

金山区枫泾镇人民政府

枫府〔2021〕60号

关于印发《枫泾镇贯彻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两法一决定”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2020年4月，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12月又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2021年2月，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了《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促进和保障长江流域禁捕工作若干问题的决定》（以下简称为“两法一决定”）。为贯彻落实全国人大、市人大相关精神，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促进长江经济带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根据市人大常委会联动工作部署要求、区人大常委会年度监督工作安排及区人大常委会“两法一决定”执法检查工作方案，特制订以下工作方案，请遵照执行。

上海市金山区枫泾镇人民政府

2021年6月7日

枫泾镇贯彻落实区人大常委会开展 “两法一决定”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以法律的武器治理污染，用法治的力量保护生态环境，深入推进本区贯彻实施“两法一决定”，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重要指示要求，实现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长江保护、退捕禁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推动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努力构建改善长江生态环境功能、提升生态系统质量的长效治理体系。

二、检查重点

主要围绕三方面内容：

（一）检查《固废法》贯彻落实情况。包括：相关单位贯彻执行固废法工作情况，尤其是重点领域固体废物处置管理，如：电子商务、快递、外卖等行业包装物的设计、制造及回收利用，医疗废物和医疗垃圾处理处置情况，危险废物处置管理情况，工业固体废物、建筑垃圾、农业固体废物的回收利用及处置管理等情况；针对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工作的短板，完善全过程管理制度，提升利用处置能力，加强基层监管水平的情况，以及中央环保督察相关问题整改落实等情况；围绕法律实施开展普法宣传和社会动员情况。

（二）检查《上海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包括：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及处置制度落实情况；各职能部门、各责任主体单位依照垃圾管理法规履行职责、健全体制机制、加强执法监管等情况；区人大常委会在近年来开展垃圾分类专项监督、执法检查过程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整改情况。

（三）检查《长江保护法》贯彻落实情况。包括：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 and 修复情况，入河排污口整治及监测预警机制建设情况，区域联动协同保护情况；中央环保督察、长江生态环境警示片中反映的突出问题；亟需通过毗邻地区联动解决的跨界水体上下游协同治理、船舶污染治理、固废处置协作等问题；群众反映强烈的有关生态环境污染突出问题。

三、工作方式

（一）开展全方位自查。各单位应根据部门管理要求对各自部门所涉及的检查内容开展自查。重点针对近年来中央、市、区督察重点问题，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同时关注各部门管理领域环境保护突出问题，实现整改闭环。

（二）联动联合开展检查。在各部门自查的情况下，镇人大适时组织相关部门负责人开展抽查工作。合力推进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和相关法律制度落地实施。

（三）执法检查与普法宣传、舆论监督相结合。组织观看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充分认识长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发动媒体广泛开展普法宣传，充分报道本镇贯彻实施“两法一决定”的相关工作，在全镇努力营造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工作的浓厚氛围，使执法检查的过程成为法治宣传的过程、舆论监

督的过程。

四、时间安排

6月初，做好执法检查前期准备。召开宣贯会，观看长江经济带警示片，全面部署工作。

6月-8月，全面自查。重点检查中央生态环境督查中反映问题的整改情况。努力做好市、区人大常委会来枫开展实地检查相关迎检配合工作。结合开展“毗邻人大”生态环境联动监督工作，推动毗邻地区联合防治、联动执法，合力解决跨界水体协同治理等问题。结合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执法检查，对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及处置制度落实情况开展检查。

9月，问题整改。对市、区人大常委会检查组在实地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整改措施，确保长效管理。

五、组织保障

为认真贯彻落实“两法一决定”的工作方案，现成立枫泾镇贯彻落实“两法一决定”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进各项监督工作的顺利开展（具体名单见附件1）。

附件：枫泾镇贯彻落实“两法一决定”领导小组

附件

枫泾镇贯彻落实“两法一决定”领导小组

组 长：	张 皓	镇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	沈 炜	镇党委委员、副镇长
	刘 敏	副镇长
	顾学芳	副镇长
成 员：		(按姓氏笔画为序)
	计林峰	镇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
	卢 峰	镇党政办公室副主任
	孙向斌	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主任
	沈丽萍	镇人大办主任
	吴 杰	枫泾工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 莉	镇农发办主任
	郁 军	镇规划和生态环境办公室副主任
	胡彦峰	市场监管局枫泾所所长
	闻建光	枫泾水务站站长
	顾剑锋	镇河长办副主任
	鲁 磊	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主任

